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5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3）。

2021 年 5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罗颉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递交的《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上海罗颉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着提高决策效率、减少会议召开成本的角度，提议公司董事会以临时提案方式将《关于申请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否决提案的情况，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 年 6 月 8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 年 6 月 8 日（星期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6 月 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6 月 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21 年 6 月 2 日（星期三）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慈溪市宁波杭州湾新区金源大道 9 号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33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593,619,01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9690%。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552,381,49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546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41,237,52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224%；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及其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32 人（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 8 人，参加网络投票的 24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20,066,23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415%。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聂腾云先生因公不能主持本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由联席董事长陈立英女士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提案 1.00《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00《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提案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02 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03 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05 票面利率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07 转股价格的确定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08 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10 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11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12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13 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14 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15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16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17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18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19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20 募集资金存管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21 评级事项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2.22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3.00《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4.00《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5.00《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6.00《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7.00《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8.0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9.0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54,11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901,33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2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提案 10.00《关于申请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593,448,13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3%；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03%；弃权 5,98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4%。

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为：同意 119,895,351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577%；反对 164,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73%；弃权 5,98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0%。

上述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的王蕾律师、高霞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1-052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 29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提出的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1 年 6 月 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核查意见等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处。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工作人员与年审会计师对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由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且需年审会计师出具核查意见，为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公司将加快相关工作进度，尽快回复并履行披露义务。

公司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9 日

证券简称：奥特佳　证券代码：002239　公告编号：2021-066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发生担保事项，现将详情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期，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空调国际（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调国际上海）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陆续签署了多份权利质押合同，为全资附属公司空调国际（美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调国际美国）向上述银行申请总计 1.07 亿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额度，担保期限自 2021 年 5 月 14 日至 2022 年 6 月 7 日，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空调国际上海以其拥有的上海市和石路新存单为质押物，为空调国际美国的美元贷款提供担保。空调国际上海和空调国际美国均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此次担保事项在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揽子担保额度事项授权范围之内（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4 月 2 日发布的 2021-040 号公告），因此无需再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 6 月 8 日，空调国际美国收到广发银行、上海银行实际发放的贷款共计 1541.35 万美元（合 9860.32 万元人民币），空调国际上海开始承担相应担保义务。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空调国际（美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8 月 10 日，是一家注册在美国特拉华州的公司。其经营活动遵守《特拉华州普通公司法》等当地法律法规的规定。

空调国际美国近期财务状况请见本公司 5 月 11 日发布的 2021-064 号公告。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披露日，本公司无对外部的担保事项，均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总额度为 17.61 亿元。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为 55,404.97 万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实际相互担保金额为 51,680.19 万元。本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共计 107,085.16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额 49.62 亿元的 21.58%。

本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1.空调国际上海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的权利质押担保合同；

2.空调国际上海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签署的外汇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228　证券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21-032 号
债券代码：128071　债券简称：合兴转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及 2021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 2021 年度为 18 家下属子公司的授信提供担保，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 16.30 亿元人民币。担保有效期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以上担保之间并无提供反担保，在授权期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就控股子公司福建长信纸业包装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了担保合同，被担保最高债权本金 3,0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债务人：福建长信纸业包装有限公司

3、保证人：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4、被担保最高债权本金：3,000 万元人民币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7、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的实际担保发生余额为人民币 31,4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3.86%，占公司最近一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9.09%。

公司除以上对子公司就银行授信一事进行担保外，无其他任何对外担保的行为。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八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1-052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6 月 8 日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出席情况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 年 6 月 8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 年 6 月 8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8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8 日 9:15—15: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光明南路 1 号升龙汇金大厦 39 层 3901-3907

4、会